

##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年度经营数据

项目		保单件数 (万件)	原保险保 费收入 (万元)	期末有效保险 金额(万元)	赔款支出 (万元)
合计		0.05	505.53	11,797,022.70	33.50
销售渠道	一、公司直销	0.01	2.93	976,659.00	-
	二、保险专业 代理	-	-	-	-
	三、保险经纪	-	-	-	-
	四、银行类保 险兼业代理	0.04	25.79	1,247,396.00	3.31
	五、互联网企 业代理渠道	-	-	-	-
	六、其他兼业 代理渠道	-	-	-	-
	七、其他渠道	0.00	476.81	9,572,967.70	30.19

备注：

1. 本表按年度统计，统计范围为上一年度开展的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业务。团体意外险是指投保人为特定团体成员投保，由保险公司以一份保险合同提供保险保障的意外险。
2. 保单件数指上一年度销售的保单件数。统计保单件数时，每一件团体保单统计为一件。
3.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，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。
4.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。再保摊回赔款包含之前年度的摊回，导致部分赔款支出为负值。

##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典型理赔案例

### 一、案件基本信息

被保险人：孙先生

涉及险种：交银人寿团体交银意外伤害保险

投保时间：2022年6月29日

出险时间：2023年6月25日

报案时间：2023年7月27日

结案时间：2023年8月10日

赔付金额：10567.26元

### 二、案情简介

2022年6月29日孙先生的工作单位为其投保了交银人寿团体交银意外伤害保险。

被保险人在保险期间内因骑车摔倒导致6根肋骨骨折、肺挫伤等就诊，符合10级伤残。经调查无异常发现，事故属实。我公司正常给付伤残保险金及医疗费用，合计10567.26元。